

# 单一来源论证会议签到表

项目名称: 2026 年度上海“最美退役军人”风采展示活动项目

代理机构内部编号: XTJS2026-126

招标人: 上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信投建设有限公司

论证时间: 2026 年 05 月 08 日 下午 13 时 00 分

论证地点: 上海市徐汇区桂林路 406 号华鑫中心 4 号楼 1 楼 1 号会议室

序号	专家姓名	专家单位	联系方式	专业	备注
1	汪科	上海之夏杂志社编辑部	13801785000	传媒类	专家
2	邵伟	上海浦东新区社会工作服务社	13636310493	文化娱乐活动	专家
3	朱河	上海之夏杂志社编辑部	13651865789	传媒类	专家

有限公司

## 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承诺书

我愿自觉遵守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认真完成本次政府采购项目评审工作。现承诺如下：

### 一、廉洁承诺

本人未收受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 二、与供应商无利害关系承诺

本人与该项目相关供应商不存在以下利害关系：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二）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三）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三、熟悉业务承诺

（一）本人熟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二）本人熟悉本项目商务、技术的评审内容。

### 四、遵守评审纪律承诺

（一）本人未接受其他评审专家委托代为评审。


（二）本人已将所携通讯工具交由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三）本人将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法独立评审，出具和签署评审意见，并承担个人责任。

（四）本人将履行保密义务，不与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私下接触、泄露评审文件及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

本人已知晓《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评审工作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对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罚和惩戒的规定。如有违反，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评审专家（签字）：



2026年5月8日

## 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工作纪律

为确保本市政府采购项目评审的公正性和评审质量，评审专家应严格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第一条 接受评审邀请后应按时参加评审活动。因故不能参加评审或者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活动的，应及时告知有关部门，不得私下转托他人代替参加。

第二条 参加评审时应带好《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聘书》和身份证件，并自觉接受验证。

第三条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有利害关系的情形包括：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二）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三）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政府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审活动。

评审专家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不得参加该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项目评审活动。

各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工作人员，不得作为评审专家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第四条 被通知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后，不得与有关供应商或者与采购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其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第五条 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不得擅自改变评审方法和标准。经独立评审形成个人评审意见，并对其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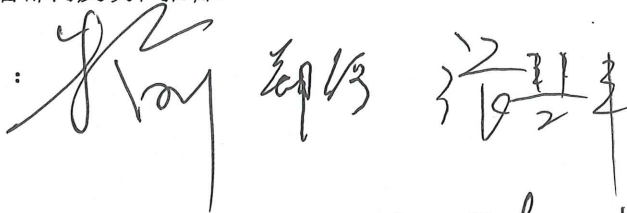
对最终评审结论存有异议的，可保留个人意见，并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以书面形式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论，由评审委员会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第六条 遵守评审现场纪律。将手机关闭或者交由工作人员统一保管；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提前退场，不得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谈判响应文件、报价文件和评审报告等采购文件擅自带离评审现场。

第七条 对于在评审过程获悉的国家秘密或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或评审委员会成员对响应文件的评审情况。

第八条 评审过程中发现采购活动或有关人员存在违法违纪情形的，应及时向现场监管人员或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反映和报告。

评审专家（签字）：



2026年5月8日

# 单一来源采购论证意见表

论证时间：2026年05月08日

一、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2026年度上海“最美退役军人”风采展示活动项目	采购编号	0026-00033436		
		预算金额	340万元		
采购人	上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联系人	张懿		
		联系电话	021-23171016		
拟定的唯一供应商	上海东方娱乐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勃		
		联系电话	13501909100		
二、论证意见					
一、对采购需求是否有限制性、歧视性条款的论证意见					
无					
二、对供应商唯一性的论证意见					
<p style="font-size: 1.2em; margin: 0;">以上东方娱乐传媒集团与SMG旗下大型活动运营单位，具有东方卫视版权，日常执行单位资源等方面有独到优势明显。</p> <p style="font-size: 1.2em; margin: 0;">同意采用单一采购方式采购。</p>					
三、其它补充意见					
<p style="font-size: 1.2em; margin: 0;">进一步细化采购需求，<del>项目主管</del>提升传播效果。</p>					
三、参加论证的专业人员					
序号	姓名	电话	工作单位	职称	签名
1	张慧丰	13801785000	上海交通大学媒体与传播学院	高工	张慧丰
2	郑俨	13636310493	上海浦东公惠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社会工作者 (中级)	郑俨
3	朱前	13651865789	上海农村数字电影院线有限公司	舞台技师	朱前

单一来源采购论证意见表（个人）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朱子
	职称： 员工
	工作单位： 上海东方娱乐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2026 年度上海“最美退役军人”风采展示活动项目
	供应商名称：上海东方娱乐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经审核该供应商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且其提供的服务能够满足项目需求。该供应商具备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能够提供高质量的服务。经综合比较，该供应商为本次采购的最优选择。特此论证。</p> <p>朱子 2026年5月8日</p>
专业人员签字	<p>朱子</p> <p>日期：2026 年 05 月 08 日</p>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 单一来源采购论证意见表（个人）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郑伊
	职称： 社会工作者
	工作单位： 上海浦东公惠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2026 年度上海“最美退役军人”风采展示活动项目
	供应商名称： 上海东方娱乐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 style="text-indent: 2em;">上海东方娱乐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是东方卫视旗下的传媒公司，具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发行等一系列演艺活动的经营范围，且制作的节目具有在东方卫视的转播和播出权。</p> <p style="text-indent: 2em;">基于本项目需求（节目策划、制作、拍摄、播出等）无排他性、无歧视性条款。及上海市政府采购实施办法中“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故同意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p>
专业人员签字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span style="font-size: 1.5em;">郑伊</span> <span>日期： 2026 年 05 月 08 日</span> </div>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论证意见表（个人）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张慧
	职称:	无
	工作单位:	上海交通广播集团广告部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2026 年度上海“最美退役军人”风采展示活动项目
	供应商名称:	上海东方娱乐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为配合“八一”前夕举办上海市庆祝建军99周年主题团日活动暨2026年度上海市“最美退役军人”风采展示活动，定于8月1日在东方卫视播出，含节目策划、制作、多机位直播等。</p> <p>上海东方娱乐传媒集团下属SMG旗下大型活动的总承办方，具有东方卫视播出权，承接此类活动的专业优势明显。</p> <p>同意采购单一来源方式采购。</p>	
专业人员签字	张慧	日期：2026年05月08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